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电气”或“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11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 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 10:00 在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7 号新海航大厦 22 层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 应参加董事 8 人，实到 8 人。

(四) 会议由董事长李铁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唐苑科技有限公司与东莞御景湾酒店等八家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的议案》、《关于增补周晋阳女士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增补雷潇女士为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0）。

表决结果：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三、备查文档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档。

特此公告

东北电气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